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:

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邮 件送达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,公司监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利平先生召集并主持,召集 和召开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 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0月28日